

### (3) 中小企业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江汉大学的江汉大学音乐学院合唱团演出服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男生合唱服，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武汉孙菊香服装设计工作室，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280万元，资产总额为57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女生合唱服，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武汉孙菊香服装设计工作室，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280万元，资产总额为57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HBCZ-2502050010-260011

项目名称： 江汉大学音乐学院合唱团演出服装采购项目

采购内容： 音乐学院合唱团演出服装采购

招 标 人 : 江 汉 大 学

代理机构：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 2 0 2 5 年 1 2 月 2 9 日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函） .....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2
三、 获取招标文件 .....	2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2
五、 公告期限 .....	2
六、 其他补充事宜 .....	3
七、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投标人须知 .....	9
一、 总则 .....	9
1. 适用范围 .....	9
2. 定义 .....	9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	9
4. 投标费用 .....	9
二、 招标文件 .....	10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0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	10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	10
三、 投标文件 .....	11
8.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	11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1
10. 投标文件编制 .....	11
11. 投标报价 .....	11
12. 备选方案 .....	12
13. 投标有效期 .....	12
14. 联合体投标 .....	12
1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2
16.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	12
17. 投标保证金 .....	13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	13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4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
2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	14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	14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4
五、 开标与评标 .....	15
23. 开标 .....	15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	15
25. 资格审查 .....	15
26. 评标 .....	15

27. 澄清 .....	15
28. 评标过程保密 .....	16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 .....	16
29. 定标 .....	16
30. 合同授予标准 .....	16
31. 签订合同 .....	16
七、质疑投诉 .....	17
32. 质疑 .....	17
33. 质疑回复 .....	17
34. 投诉 .....	18
八、政府采购政策 .....	19
35. 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19
九、其他要求 .....	20
十、适用法律 .....	2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1
一、采购清单 .....	21
二、技术要求 .....	21
三、商务要求 .....	24
★（一）交货地点（投标人针对本条款的响应，根据其实际情况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的承诺） .....	24
★（二）合同履行期限（投标人针对本条款的响应，根据其实际情况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的承诺） .....	24
★（三）报价要求（投标人针对本条款的响应，根据其实际情况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或优于的承诺） .....	24
★（四）履约保证金及合同款支付（投标人针对本条款的响应，根据其实际情况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或优于的承诺） .....	24
（五）验收要求 .....	24
（六）样品要求 .....	25
（七）其他要求 .....	25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27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27
计算办法 .....	29
评分细则 .....	30
评分标准 .....	31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2
投标文件目录 .....	43
第一部分 价格部分 .....	44
1. 投标函 .....	45
2. 开标一览表 .....	47
3. 分项报价表 .....	48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授权代表投标时提供） .....	49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 .....	50
第二部分 资格部分 .....	51

资格部分导读表 .....	51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52
2. 资格证明文件及关于资格条件的有关承诺及声明 .....	53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54
第三部分 需求响应部分 .....	57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导读表 .....	58
1.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 .....	59
2.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商务文件 .....	60
3.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	61
第四部分 评分部分 .....	62
评分响应导读表 .....	62
1. 评分项一 .....	63
2. 评分项二 .....	63
3. 其他评分内容 .....	64
4. 类似业绩一览表（参考） .....	65
第五部分 其他 .....	66
1. 诚信投标承诺书 .....	67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6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函）

项目概况：

江汉大学音乐学院合唱团演出服装采购项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 2 号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 座 7 楼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大厅获取招标文件或按本招标文件要求的线上方式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 14:30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BCZ-2502050010-260011
2. 项目名称：江汉大学音乐学院合唱团演出服装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万元）：32
5. 采购需求：本次招标共分 1 个包，具体需求如下。

第 1 包：
  - (1) 项目包编号：1
  - (2) 项目包名称：音乐学院合唱团演出服装采购
  - (3) 最高限价：32 万元
  - (4) 类别：货物
  - (5) 用途：合唱团演出
  - (6) 数量：男生合唱服 50 套，女生合唱服 80 套
  - (7) 简要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 (8) 其他：本项目包不接受进口产品；本项目包不接受合同分包；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该项目包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其报价无效。

6.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7 日历天内，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量体服务；量体完成后 60 日历天内，将制作好的服装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具体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验收合格，并安排人员组织发放（在指定的一天内发放完毕）。包保服务期：自项目包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2 年。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的属于工业。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六章相关格式）并按其要求填写相关数据资料，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以开标当天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2) 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相关格式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12月30日至2026年1月6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14:0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座7楼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大厅获取；或按本招标文件要求的线上方式

3、方式：现场领取、线上领取方式，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4、售价：30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1月22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6年1月22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10楼1005号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 其他补充事宜**

**(一)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 **(二)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 **1. 领取招标/招标文件需提供的资料:**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 (3) 文件获取登记表
- (4) 开票信息: ①开票单位名称、②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③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地址、④单位联系电话、⑤开户行及账号、⑥请注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票。

#### **2. 现场领取:**

(1) 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请在获取时间内携带上述（1）、（3）、（4）资料到获取地点进行领取招标/招标文件。

(2) 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请在获取时间内携带上述（2）、（3）、（4）资料到获取地点进行领取招标/招标文件。

#### **3. 线上领取:**

本项目采用线上下载方式获取文件的，投标人请在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网址：<https://www.hubeibidding.com>）本项目公告最下方“相关下载”版块内点击下载按钮登录并提交获取该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信息，登记信息审核通过后即可下载文件【①文件获取的具体操作流程可在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站首页右侧“下载专区”下载《线上获取标书操作指引》查看；②线上获取标书应填写、上传的材料包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公章扫描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照片（被授权人应与登录账号的联系人为同一人）、如需缴纳信息费的还应提供付款凭证截图或照片，同时请扫码填写开票信息，电子发票开具后将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注册邮箱】。

汇款账户信息：开户行：中国银行武汉中南路支行；收款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账号：572976591978；大额行号：104521004672。

### **(三) 信息发布媒体**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

## **七、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汉大学

地址：武汉市三角湖路

联系方式：王老师，石老师/027-8422511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 2 号平安财富中心 B 座 7-10 楼（东湖大厦正对面）

联系方式：杨雨莹 柯子怡 莫程 /18064109979/453530426@qq.com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雨莹 柯子怡 莫程

电话：18064109979/453530426@qq.com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2. 1	招标人	名    称：江汉大学 地    址：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三角湖路8号 联    系 人：王老师，石老师/027-84225112																																			
2. 2	本次采购活动监督管理部门	江汉大学纪委、湖北省监察委员会驻江汉大学监察专员办公室																																			
2.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7楼（东湖大厦正对面） 联系人：杨雨莹、柯子怡、莫程 电    话：18064109979																																			
2. 4	合格的投标人	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第二条投标资格要求的相关内容																																			
4.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table border="1"><thead><tr><th>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thead><tbody><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r><td>10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tbody></table> 由中标人按上述表格中货物类标准，以本项目中标金额为基准价向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 服务费可使用现金或电汇办理，汇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银行武汉中南路支行 收款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572976591978 大额行号：104521004672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6. 2	提疑截止时间 <b>(实质性要求)</b>	提疑方式：将盖章澄清函的扫描件发送邮件至453530426@qq.com。 同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如有）																																			
10. 4	对多包投标的规定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1. 2	报价方式  <b>(实质性要求)</b>	<p>1.所报男生合唱服的单价不得超过 2400 元/套、女生合唱服的单价不得超过 2500 元/套。</p> <p>2.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采购文件提出的量体、制作、供货、运输、发放以及合同履行期限内服务等全部相关工作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即投标人所报单价为综合单价，本项目数量以实际人数为参考，按实际结算套数为准。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采购人概不负责。</p> <p>3.本次采购包括了为实现本项目采购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全部性能（功能）、技术指标、安全性等正常运行（或正常表达）并达到质量要求所需的全部配件、辅材、运输、配送、换发及其他服务等已列明或未列明的全部内容，乙方应在其总报价中充分予以考虑。在本项目采购合同实施中，甲方将不予支付乙方没有列入项目报价清单的任何费用，并认为此类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总金额中。</p>
12. 1	备选方案  <b>(实质性要求)</b>	备选方案：本次招标 不接受 备选方案。
13. 1	联合体  <b>(实质性要求)</b>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14. 1	应提交的其它资 格证明文件  <b>(实质性要求)</b>	<p>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中“评定办法前附表”相关要求。</p> <p>除上述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p> <p>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提供复印件），投标文件正本中须清晰的扫描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提供复印件），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p>
15. 1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详见第六章中《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相关内容
16.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b>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b>
17. 1	投标有效期  <b>(实质性要求)</b>	<b>90</b> 日历天
18. 1	投标文件数量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肆份，电子文档（U盘）一份，所有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19. 4	提交及退还样品	<b>本次招标需要 提交样品；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的</b>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的规定	相关内容。
20. 1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b>(实质性要求)</b>	详见第一章第四款相关要求
23. 1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第一章第五款相关要求
24. 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含本数）单数。 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从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 3	中标人确定方式	采购人确定
31. 1	履约保证金及合同款支付 <b>(实质性要求)</b>	<p>1.履约保证金</p> <p>乙方（即中标人，全文同）在与甲方（即采购人，全文同）签订合同前，应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3%的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时需主动向甲方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p> <p>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履约保证金提交账号：详见合同正文落款；</p> <p>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情形等：乙方可自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主要义务履行完毕（即至项目包保服务期满）之日起，向甲方提出退还该履约保证金的申请，甲方收到该申请的7天内会同乙方就是否存在违约情形、是否存在质量、安全及服务问题等进行核实。如无上述情形或问题，则甲方应当在核实后7天内向乙方无息退还该保证金。如有上述情形或问题，甲方有权扣除相应金额的费用后向乙方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该保证金不足以弥补前述扣除金额的，由乙方负责补足。甲方在接到乙方该保证金支付申请后7天内不予答复，经书面催告后7天内仍不予答复，视同认可乙方的该保证金退还申请。</p> <p>2.付款方式</p> <p>签订合同后，乙方需提供采购货物的供货、安装、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包保服务期服务等文件材料，并全面履行完供货、安装、调试等后，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含全部文件材料）。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7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后，如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相应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其财务付款相关规定的方式一次性付清合同款。</p>
(七)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p><b>接收质疑函的方式：</b>加盖公章的纸质文件（如时间较紧张，可以先将质疑函Word版本及盖章PDF版文件发至453530426@qq.com，并将其纸质文件随后送达，代理机构接收质疑文件时间以纸质文件或PDF版文件先送达时间为准）。</p> <p><b>联系部门及联系人：</b>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总工办 王保东</p> <p><b>联系电话：</b>027-87316021。</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b>通讯地址:</b>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7-10楼。</p> <p>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八	政府采购政策	<p><b>1. 支持中小企业政策</b>  <b>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b>  <b>(本项目包为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最后报价不再进行中小企业报价扣除优惠)</b>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为: <b>工业</b>;          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投标人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它符合鄂财采发〔2022〕5号文件第二条规定的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 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b>2.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b>          采购的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但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为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将视为无效投标。(实质性条款)          备注: 若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p> <p><b>3.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b>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 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如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 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 投标人须知

## 一、 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本次招标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本次招标的监管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4 “投标人”：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下列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 符合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相应条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5)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2.5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该费用。

4.2 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投标人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

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 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书函）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印刷模糊等，应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6.2 投标人要求对本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在提疑截止时间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提疑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要求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收到答复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6.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6.4 澄清的内容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7.2 当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招标文件指定

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 投标文件

#### 8.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详见第六章。

####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并对本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0.3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如未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10.4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注意本次招标对多包投标的规定，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10.5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不可拆卸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6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号条款不允许负偏离，非★号条款允许的负偏离项数及范围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1.2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招标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3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投标人的管理水平、投标人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投标人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招标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

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但投标人不得以低于其成本的价格进行报价。

11.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6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2. 备选方案

12.1 是否接受备选方案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次招标若接受备选方案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只能提供一个备选方案并注明主选方案，且备选方案的投标价格不得高于主选方案。评标时仅对主选方案评议。如果投标人提供两个以上备选方案或未注明主选方案，其投标将被拒绝。

12.3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的，若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3.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本次招标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14. 联合体投标

13.1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应满足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包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3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人单位本身，母公司、股东单位和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人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采用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 16.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15.1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如投标产品样本、使用保

养说明书和图纸等技术资料、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7. 投标保证金

16.1 本投标文件是否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及保证金金额、接受保证金的账户信息、递交方式、递交时间、查询方式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6.2 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凡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6.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应由联合体中牵头人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5 保证金的退还：终止招标并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我公司在终止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我公司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6 中标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无正当理由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不按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8.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本次招标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和电子文档的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与投标文件正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

以纸质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应该编制目录和页码。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投标人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明。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方有效。

18.4 投标文件应当采用不可拆卸的方法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必须装订后密封递交，密封包装上注明采购编号、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时间)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9.2 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9.3 要求在投标时提交样品的，应在样品上标明投标人名称。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截止时间是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送达、提交投标文件的最后时间，在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本次招标的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1. 递交的投标文件

21.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原封退回。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需要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不得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22.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与评标

###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采购人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3.2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唱标。

23.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在开标后由出席开标会议的各投标人代表签字证明。开标记录将存档备查。

23.4 无论是什么原因，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4.1 评标由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依法从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2 评标委员会设组长1名，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推选产生。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组织评标活动，与其他评委有同等表决权。

24.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招标文件的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4.4 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3 审查内容：是否符合第一章第二款的要求，并按本须知14条提供完整合格有效的资格证明材料。

25.4 审查结果应由审查各方签字形成报告，并将结果通报至评标委员会。

### 26. 评标

26.1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

### 27. 澄清

27.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

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8. 评标过程保密

28.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8.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而获得评标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投标被否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

## 29. 定标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9.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人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招标文件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9.5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30. 合同授予标准

30.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排名第一的投标人，特殊情况按本须知31.3条的规定执行。

## 31. 签订合同

31.1 招标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投标人应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协助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4 采购人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 **七、质疑投诉**

### **32、质疑**

3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2.2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事实依据；

⑤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 **33、质疑回复**

3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2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②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③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④告知质疑投标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⑤质疑答复人名称；
- ⑥答复质疑的日期。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 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投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投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4、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次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标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事实依据；
- ⑤法律依据；
- ⑥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人应当根据本项目采购公告公布受理投诉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内容，并按规定的方式提起投诉。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③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同一投诉事项未经本次采购监管部门投诉处理。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本次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本次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 八、政府采购政策

### 35、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有特殊规定，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应当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有特殊规定，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或采购包，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中，对小微企业中的“四类小微企业”的报价，即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的企业；政府采购项目的品目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范围内，获得相关证书的企业，以《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对应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的上限给予评审优惠。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对符合小微企业中的上述“四类小微企业”，还应提供符合该条款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否则在评审时不享受上述评审优惠。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相关内容）。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

投标人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执行。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支持，须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合格有效时间内的）或节能产品查询（<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环境标志产品查询（<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haxun.htm>）查询结果截图。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政府采购政策的，给予该项投标产品所占价格的1%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上述政府采购政策优惠须经评标委评审后执行，未提供单独分项报价或证明资料不全的不给予价格扣除。同一项目包内的节能产品价格扣除只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强制类产品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价格扣除。

## **九、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十、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本章内容中标注“★”的采购需求或相关要求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投标文件不满足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针对该标注“★”的采购需求或相关要求的响应，应根据其实际情况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按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应证明材料（技术资料）或根据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承诺。

### 一、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	单位	数量	最高限制单价（元）
1	男生合唱服	否	否	套	50	2400
2	女生合唱服	是	否	套	80	2500

投标人应按以上清单完整提供相应数量的货物及其服务，如有漏项缺项（含分项）、掉量（含数量不足），或投标报价超过该包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制单价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 二、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规格
1	男生合唱服	<p><b>一、面辅料要求：</b></p> <p><b>1.男式礼服上衣面料：</b></p> <p>①根据 FZ/T 01057.2-2007、FZ/T 01057.3-2007、FZ/T 01057.4-2007 测试方法，纤维含量：75%±10 粘纤、20%±5 锦纶、含亚麻；（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②根据 GB/T 4669-2008 标准，单位面积质量：200±30 克/平方米；（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③拟选用布料符合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 类要求（投标人应在其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期间（以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准）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该布料的检测报告，检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甲醛、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汗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PH 值。检测报告应明确显示符合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 类要求。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此项检测报告或虽提供但不满足前述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b>2.男式西裤面料：</b></p> <p>①根据 FZ/T 01057.2-2007、FZ/T 01057.3-2007、FZ/T 01057.4-2007 测试方法，纤维含量：60%±10 聚酯纤维、30%±10 再生纤维素纤维；（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②根据 GB/T 4669-2008 标准，单位面积质量：270±10 克/平方米；（投</p>

		<p>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③拟选用布料符合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类要求(投标人应在其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期间(以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准)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该布料的检测报告,检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甲醛、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汗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PH 值。检测报告应明确显示符合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类要求。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此项检测报告或虽提供但不满足前述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b>3.衬衣面料:</b></p> <p>①根据 FZ/T 01057.2-2007、FZ/T 01057.3-2007、FZ/T 01057.4-2007 测试方法,纤维含量: 35%±5 锦纶、30%±5 莱赛尔、30%±5 粘纤、10%±5 氨纶;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②根据 GB/T 4669-2008 标准,单位面积质量: 180±10 克/平方米;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③拟选用布料符合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类要求(投标人应在其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期间(以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准)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该布料的检测报告,检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甲醛、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汗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PH 值。检测报告应明确显示符合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类要求。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此项检测报告或虽提供但不满足前述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b>二、款式要求</b></p> <p>1.本次采购用于合唱团演出,投标人应针对本适用场合,设计原创作品,提供设计方案:包括设计理念(灵感来源),服装效果图,服装款式图,男女声合唱排列组合图。</p> <p>2.每套整体色调为黑色、灰色组合。</p> <p>3.款式为三件套,由上衣外套、西裤和衬衣 3 件组成。</p> <p>4.裤子腰部有松紧调节的功能。</p> <p>5.外套和衬衣款式设计带中式元素。</p> <p>6.衬衣合体略紧身且舒适,不影响外套曲线的流畅性。</p> <p>7.上衣收身和对肩的要求为版型合体收腰,X 型外轮廓。</p> <p>8.整套男式礼服在色彩和材质方面要与女式礼服有所呼应,协调一致。</p>
2	女生合唱服	<p><b>一、面辅料要求:</b></p> <p><b>1.女装礼服主面料(黑色):</b></p> <p>①根据 FZ/T 01057.2-2007、FZ/T 01057.3-2007、FZ/T 01057.4-2007 测试方法,纤维含量: 70%±5 聚酯纤维、30%±5 再生纤维素纤维;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p>

	<p>的检测报告)</p> <p>②根据 GB/T 4669-2008 标准, 单位面积质量: 256±8 克/平方米 (GB/T 4669-2008); (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③拟选用布料符合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 类要求 (投标人应在其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期间 (以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准) 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该布料的检测报告, 检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甲醛、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汗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PH 值。检测报告应明确显示符合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 类要求。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此项检测报告或虽提供但不满足前述要求的, 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b>2.女装礼服配色面料 (灰色) :</b></p> <p>★同男式礼服上衣面料。</p> <p><b>二、款式要求:</b></p> <p>1.本次采购用于合唱团演出, 投标人应针对本适用场合, 设计原创作品, 提供设计方案: 包括灵感来源, 设计理念, 服装效果图, 服装款式图, 男女声合唱排列组合图。</p> <p>2.每套整体色调为黑色、灰色组合。</p> <p>3.款式长度为落地礼服造型。</p> <p>4.后背设计有调节腰围的功能。</p> <p>5.礼服款式设计元素不要过多。款式线条要简洁、流畅舒展。</p> <p>6.礼服重点设计强调的部位不能超过两处。目的是使礼服优雅端庄且年轻时尚。</p> <p>7.版型合体收腰, X 型外轮廓。</p> <p>8.女式礼服与男式礼服在色彩和材质方面要有所呼应, 协调一致。</p>
--	--

注: 1. 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货物(服务)的详细配置清单, 针对上述采购技术参数要求, 根据所投产品实际情况进行作逐条响应;

3.标★号的指标(如有)为核心指标, 不满足作无效投标处理; 未带特别标记的指标为一般指标;

①对标★号的所有指标的响应, 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根据相应条款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要求的技术资料), 若该条款或指标未特别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要求的技术资料)的, 投标人可提供满足要求的证明材料(技术资料), 也可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或虽提供但承诺不满足相关要求的, 均视为不满足该功能项要求;

②针对未带特别标记的所有指标的响应, 证明材料(技术资料)为: 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根据相应条款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要求的技术资料), 若该条款或指标未特别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要求的技术资料)的, 投标人可提供满足要求的证明材料(技术资料), 也可提供承诺函;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技术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证明材料未提及的指标, 视作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该项指标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未提供技术指标证明材料、提供的技术指标证明材料不清晰或不满足要求的视为不满足相关要求。

### 三、商务要求

★（一）交货地点（投标人针对本条款的响应，根据其实际情况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的承诺）

江汉大学主校区内，采购人指定。

★（二）合同履行期限（投标人针对本条款的响应，根据其实际情况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的承诺）

1.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7 日历天内，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量体服务；量体完成后 60 日历天内，将制作好的服装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具体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验收合格，并安排人员组织发放（在指定的一天内发放完毕）。**包保服务期：**自项目包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2 年。

#### 2. 合同履行期服务要求

本项目相关产品属于国家、行业规定的“三包服务”范围的，投标人按照有关产品“三包服务”规定执行“三包服务”。投标人应保证所供货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经过合法渠道进货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 3. 服务要求

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过大或过小、运动破裂、开线、脱胶等非人为破裂等，投标人应免费调换；若人为损坏、丢失，投标人可按中标单价收取费用后补发。

★（三）报价要求（投标人针对本条款的响应，根据其实际情况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或优于的承诺）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的“11.2 报价方式（实质性要求）”的要求。

★（四）履约保证金及合同款支付（投标人针对本条款的响应，根据其实际情况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或优于的承诺）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的“31.1 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实质性要求）”的要求。

#### （五）验收要求

1、乙方完成本项目采购货物供货、发放（含调换）等工作后，甲方相关人员正常穿戴 10 天后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依合同约定组织验收。乙方应随验收申请一并附验收所需要的全部材料。甲方将组织相关人员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作为项目验收结论的参考资料存档备查。项目验收结论为合同款支付的主要依据。

2、验收过程中，甲方对照采购合同的技术指标、服务及安全要求逐项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乙方有义务如实提供。如不符合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需求、服务、安全要求以及乙方提供虚假承诺的，甲方有权做退货处理（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货物运出，并重新交付货物，交货日期不予顺延）及对乙方作违约处理。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和费用，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验收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情况，聘请双方认可的有独立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对项目质量进行检测，包括但不限于对货物设备技术指标、软件是否为正版、相关场所进行相关环境污染物浓度限量检测；相关检测不合格的，其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拒绝对乙方交付项目（含设备）的验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 （六）样品要求

##### 1. 样品种类

男生合唱服（尺寸为 170/88 或 175/92）及女生合唱服（尺寸为 165/84 或 165/88）各一套；

##### 2. 样品要求

样品应整洁、折叠端正，车线笔直，针距较密，走线均匀；各部位熨烫平整，无漏烫，无死褶；产品无线头、无纱毛；袖口锁边紧密、不起皱、不脱线、不跳针，线头干净，整体清洁，扣眼干净利落；样衣颜色均匀、无异味；置物袋及包装规范，无小洞。样品上不得有公司标识。样品需密封递交，并在封箱上注明投标人名称。若未密封提交的，现场将拒收样品。

##### ★3. 样品退还

所有投标样品在评审过程中有可能做破坏性检验，投标人参与投标，即视为认可且无异议。未中标的投标人样品在发布中标公告后予以退还，中标人样品则不予退还，作为验收参照标准。若中标公告发布 5 个日历天内，未中标的投标人还未领取样品的，由代理机构自行处理，投标人视为认可且无异议。

#### （七）其他要求

#####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

1.1 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3 项内容：1.设计理念（灵感来源）；2.服装款式图及服装效果图；3.男女声合唱排列组合图；

1.2 进度计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3 项内容：1.量体阶段进度安排，2.制作阶段进度安排，3.交货阶段进度安排；

1.3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4 项内容：1.售后服务团队；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3.售后服务实施方案；4.售后服务违约处罚方案；

1.4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类似项目业绩。

## ★2. 诚信投标要求

投标人应该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诚信投标承诺书》，内容如下：

我方在此承诺完全知晓参与该项目投标及有幸中标后应承担的全部社会责任；承诺中标后验收时应主动提供满足采购需求的各类证明文件（含招标文件要求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布料的检测报告），若我方不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能证明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实质性要求的，视作验收不合格并承担由此产生一切责任；因此，我方承诺中标后在采购标的服装制作中一定不偷工减料，不使用伪劣材料，保证使用合格材料，提供合格产品。若因我方提供的标的服装质量问题，导致穿着时出现破裂、开线等问题，对采购人产生一定负面舆情，我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包括经济的、法律的责任。

##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一）资格审查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p><b>由投标人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b></p> <p>投标人是法人的，应具有 <b>2024 年度</b> 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须提供①单位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投标人仅提供银行存款证明而无其资信情况实质性内容的材料，不能作为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资信证明。全文同）。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是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具有专业担保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p> <p><b>（如果投标人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b></p>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由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p><b>由投标人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b></p> <p>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p> <p>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应满足以上要求；</p> <p>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将依法缴纳税收承</p>

		<p>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缴纳凭据。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p> <p>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p> <p><b>（如果投标人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b></p>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由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及书面声明（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相关格式）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由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由投标人在《投标函》中声明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由投标人在《投标函》中声明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由投标人在《投标函》中声明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由投标人提供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 （二）符合性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审查标准	每一采购内容只有一个报价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
		投标金额未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函签字盖章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则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技术响应	未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的 满足招标文件★号条款要求，并提供证明其满足采购需求的证明材料（如有）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计算办法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详见评分细则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评标基准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详见评分细则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	详见评分细则
竞标报价评分标准	低价优先法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办法	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对投标人进行排序的方法	得分相同的投标人，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

## 评分细则

评审因素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及细则	分值
价格报价(30分)	价格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30× 100%	30
商务部分(20分)	类似业绩	2023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有1个类似项目业绩得4分，满分16分。（类似项目是指：完成过类似服装采购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且合同内容能反映评审指标，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	16
	业绩评价	以上业绩获得用户好评或正面评价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4分。（提供用户评价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技术部分(50分)	质量检验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第三方专业检测（验）机构出具的检测（验）报告扫描件（男式礼服上衣面料、男式西裤面料、衬衣面料、女装礼服主面料共四类），检测报告中至少包含检验报告须显示面料纤维含量、克重指标，每提供一项（面料或里料）合格的检测报告（报告载明的相应指标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对应指标要求的）得1分，满分8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不得分。	8
	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制订的男女合唱服设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3项内容：1. 设计理念（灵感来源）；2. 服装款式图及服装效果图；3. 男女声合唱排列组合图； 评审标准： <b>(1) 设计理念（灵感来源）：</b> 紧扣设定的主题，具有辨识度； <b>(2) 服装款式图：</b> 版型具有包容性和适配性；结构和细节能够保证穿着舒适度； <b>服装效果图：</b> 效果图颜色搭配合理；造型比例能够突出身材特征； <b>(3) 男女声合唱排列组合图：</b> 不同形状的排列图可体现不同视觉效果，匹配不同种类的合唱曲目；整体队形具有完整性。 对上述3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评审考核标准的得2分；满分6分。	6
	进度计划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制订的进度计划方案，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3项内容：1. 量体阶段进度安排，2. 制作阶段进度安排，3. 交货阶段进度安排； 评审标准： <b>(1) 合理性：</b> 方案提出的方法和标准应该符合本项目特点； <b>(2) 针对性：</b> 方案提出的方法完全适用于本项目； <b>(3) 完整性：</b> 方案必须完整，对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对上述3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1)-(3)项评审考核标准的得3分，满足2项的得2分，满足1项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满分9分。	9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制订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4项内容：1. 售后服务团队；2.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3. 售后服务实施方案；4. 售后服务违约处罚方案；	12

	<p>评审标准：</p> <p>(1) <b>合理性</b>: 方案提出的方法和标准应该符合本项目特点；</p> <p>(2) <b>针对性</b>: 方案提出的方法完全适用于本项目；</p> <p>(3) <b>完整性</b>: 方案必须完整，对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对上述 4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1）—（3）项评审考核标准的得 3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满分 12 分。</p>	
样品	<p>根据样品进行打分：</p> <p>1. 车线笔直，走线均匀的得 4 分；走线不笔直、不均匀的得 2 分；</p> <p>2. 袖口及底边锁边紧密、不起皱、不脱线、不跳针，平整美观的得 3 分；锁边紧密、有少许起皱或脱线或跳针的得 1 分；</p> <p>3. 板型对称，切片整齐，线头干净，整体清洁的得 4 分；版型有些许不对称或不争气或有线头的得 2 分；</p> <p>4. 样品颜色均匀，无色差，无异味的得 4 分；有轻微异味的得 2 分；异味较重的不得分；</p> <p>未提供样品的本项得 0 分。</p>	15

## 评分标准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明确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评分细则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按照本节第 3.4 款规定的办法对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在评标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

### 2. 评审标准

#### 2.1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 2.2 评分细则

#### 2.2.1 评标基准价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2.2.2 评分标准：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符合性审查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各包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同一种采购内容提交了一个以上报价的；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报价中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内容的；  
招标文件中注明不接受备选方案的情况下提供备选方案的；  
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补正和修正的；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3.1.4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3.1.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下面的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评分细则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3.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除按本章第3.1.5款规定修正投标报价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4 评标结果

3.4.1 各评委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全体评委评分完成后进行汇总。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审核，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核对评标结果。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办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4.2 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确定方法

3.4.2.1 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的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共有3种或以上数量品牌的，按照“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的规定执行；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的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共有不足3种数量品牌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

3.4.2.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具体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3.4.3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对投标人进行排序的方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4.4 完成评标后，全体评委须在评标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江汉大学\_\_\_\_\_项目（第包）采购及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江汉大学

乙方：\_\_\_\_\_

依据江汉大学\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成交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现就甲方向乙方购买\_\_\_\_\_、乙方向甲方提供该项设备（货物）的供货、安装及服务有关事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名称

江汉大学\_\_\_\_\_项目（第包）采购及服务合同。

## 第二条 合同内容

1.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厂家、数量、单价、金额及详细技术参数等详见附件一、二。
2. 本次采购包括了为实现本项目采购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全部性能（功能）、技术指标、安全性等正常运行（或正常表达）并达到质量要求所需的全部配件、辅材、安装、施工（如必须的话）、服务等已列明或未列明的全部内容，乙方应在其总报价中充分予以考虑。在本项目采购合同实施中，甲方将不予支付乙方没有列入项目报价清单的任何费用，并认为此类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总金额中。

## 第三条 质量要求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确定，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在完全满足国家、行业标准及规范要求下，按该项目采购文件及本合同要求执行。

## 第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乙方主要义务履行期满（即至本项目包保服务期满）为止。

1. 交货期：交货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日历天内，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提供量体服务；量体完成后\_\_\_\_日历天内，将制作好的服装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具体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验收合格，并安排人员组织发放（在指定的一天内发放完毕）；
2. 项目包保服务期：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

### （1）项目包保服务期服务要求

本项目相关产品属于国家、行业规定的“三包服务”范围的，投标人按照有关产品“三包服务”规定执行“三包服务”。投标人应保证所供货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经过合法渠道进货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 （2）服务要求

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过大或过小、运动破裂、开线、脱胶等非人为破裂等，乙方应免费调换；若人为损坏、丢失，乙方可按中标单价收取费用后补发。

## **第五条 交货（付）地点及交接**

1. 交货地点：江汉大学。
2. 乙方在向甲方交付货物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交货物的相关全套资料，每套至少应包括：
  - (1) 装箱清单；
  - (2) 安装使用及维护说明书（如有）；
  - (3) 产品合格证书（如有）；
3. 乙方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组织人员对货物进行清点。清点完毕后在交接清单上签字确认，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第六条 验收依据及方式**

1. 验收依据：合同第二条、第三条相关条款。
2. 验收方式及要求
  - (1) 乙方完成本项目采购货物供货、发放（含调换）等工作后，甲方相关人员正常穿戴 10 天后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依合同约定组织验收。乙方应随验收申请一并附验收所需要的全部材料。甲方将组织相关人员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作为项目验收结论的参考资料存档备查。项目验收结论为合同款支付的主要依据。
  - (2) 验收过程中，甲方对照采购合同的技术指标、服务及安全要求逐项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乙方有义务如实提供。如不符合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需求、服务、安全要求以及乙方提供虚假承诺的，甲方有权做退货处理（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货物运出，并重新交付货物，交货日期不予顺延）及对乙方作违约处理。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和费用，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 (3) 验收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情况，聘请双方认可的有独立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对项目质量进行检测，包括但不限于对货物设备技术指标、软件是否为正版、相关场所进行相关环境污染物浓度限量检测；相关检测不合格的，其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拒绝对乙方交付项目（含设备）的验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七条 培训**

乙方负责货物的运输、发放以及技术支持等工作，并对甲方及其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技术培训和指导，保证产品能正常穿戴。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要求乙方安排本项目相关重要货物的生产厂家技术人员现场或甲乙双方认可的方式为甲方人员开展技术培训。乙方提供全部培训资料。除甲方人员外，培训人员费用、技术资料费、场地租用费用（如有）等全部培训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另行支付该费用。

## **第八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为买卖合同，定价方式为固定单价，即男生合唱服每套\_\_\_\_元（\_\_\_\_元/套），女生合唱服每套\_\_\_\_元（\_\_\_\_元/套）。该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采购、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全部费用。

本项目签约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圆整(¥\_\_\_\_元)。实际结算按单价乘以甲方实际采购数量据实，但结算总金额不得超出本项目签约合同总金额。实际结算金额超出本项目签约合同总金额的，由甲乙双方依法签订补充合同。

### **2. 付款方式**

(1) 乙方在与甲方签订合同前，应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3%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万\_\_\_\_仟\_\_\_\_佰圆整(¥\_\_\_\_元)）。

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提交账号：详见合同正文落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情形等：乙方可自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主要义务履行完毕（即合同履行期限满）之日起，向甲方提出退还该履约保证金的申请，甲方收到该申请的7天内会同乙方就是否存在违约情形、是否存在质量、安全及服务问题等进行核实。如无上述情形或问题，则甲方应当在核实后7天内向乙方无息退还该保证金。如有上述情形或问题，甲方有权扣除相应金额的费用后向乙方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该保证金不足以弥补前述扣除金额的，由乙方负责补足。甲方在接到乙方该保证金退还申请后7天内不予答复，经书面催告后7天内仍不予答复，视同认可乙方的该保证金退还申请。

(2) 签订合同后，乙方需提供采购货物的供货、分发、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质保期服务等文件材料，并全面履行完供货、安装、调试等后，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含全部文件材料）。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7日内组织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后，如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相应发票后10个工作日，甲方按其财务付款相关规定的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有权对具体的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有权检查乙方工作质量，有权要求乙方以书面形式就前述内容进行汇报。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整改。

2. 当甲方认定乙方委派项目负责人不按项目服务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专业能力、管理能力、责任心较差，不能有效与甲方配合并履行其项目服务义务；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甲方有权同意或不同意乙方因自身工作需要而更换合同约定的主要工作小组成员的要求。

4. 甲方对本合同内容中涉及到的数据、方案等所有相关资料对第三方保密。

5. 甲方保证在项目开展过程中给予乙方必要的合作和协助，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

7. 货物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应立即组织人员对货物设备进行清点、签收，如发现产品规格、型号、数量不符时，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要求乙方更换或补充。甲方项目合同执行负责人及联系电话：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邮箱：\_\_\_\_\_。

8. 乙方货物经安装调试，正常运行 10 天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依合同约定组织验收。

9. 其他：①享有本项目采购文件及本合同约定采购人或甲方其它权利；

②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其它责任义务；

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按合同约定要求，按时提供全新完好的货物设备，否则应向甲方全额赔偿损失。

2. 在货物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前三天通知甲方。乙方项目合同执行负责人联系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邮箱：\_\_\_\_\_。

3. 严格按照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技术方案精心组织安装，对所有安装施工作业、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办理工伤保险，承担因本合同安装、施工项下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4.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服务及相关产品不会因乙方原因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一旦甲方因此遭受到任何第三方的索赔、诉讼或任何权利请求，乙方有义务以甲方的名义自费处理纠纷，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等。

5. 应长期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乙方为本项目 24 小时不间断技术支持服务，电话：\_\_\_\_\_。

6. 其他承诺：其他根据采购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谈判/磋商记录的服务承诺（如有）进行执行。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 甲方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任何一笔款项，应在继续履行付款义务外，自逾期之日起，以逾期未付金额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如甲方逾期付款超过三十日，或收到乙方三次书面催告通知后超过十五日仍未支付，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解除合同通知后十五日内，向乙方支付前述逾期违约金（计算至合同解除之日），并另行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作为解约赔偿。此解约赔偿与前述逾期违约金累加计算。

### 2. 乙方根本违约责任

乙方发生下列任一情形，构成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解除合同通知后十五日内，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定义见本条第四款），乙方应予以补足：

（1）明确表示或以自身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项下的主要义务；

（2）交付的服务成果、货物等存在严重、无法补救的瑕疵，或经甲方书面通知后在约定或合理

的补救期限内（例如：十五日）未能纠正，致使甲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

### 3.乙方逾期履行及一般违约责任

（1）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包括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延长期限）交付、完成服务或履行其他义务，每逾期一日，应以逾期交付部分货物或未履行部分服务所对应的合同金额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2）乙方发生本款第（1）项所列的逾期履约情形，经甲方三次书面催告后，乙方超过三十日仍未能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继续履行。若甲方选择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收到解除通知后十五日内，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该解除情形的违约金与乙方在本款第（1）项下已产生的逾期违约金并存，但乙方在本款项下承担的违约金总额以本合同总金额的 20%为上限。

（3）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成果或履行其他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安全等标准，但经采取补救措施后能够符合约定，且未导致甲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构成一般违约。在此情况下，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完成修复或更换或提高服务质量直至满足合同要求，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的承担，不影响乙方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所应负的赔偿责任。

### 4.损失赔偿范围

（1）本条约定的违约金，性质上为对损害赔偿总额的预定，旨在降低守约方的举证成本。若违约金低于守约方的实际损失，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其全部损失。

（2）“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如为履行合同支出的必要费用、财产毁损损失等）以及合同适当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可得利益损失。

（3）为增强确定性，双方确认，在订立合同时已合理预见到，一方的违约行为可能导致另一方产生以下类型的损失：①守约方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赔偿；②守约方为消除违约影响而额外支出的合理费用；③守约方因违约行为丧失的合理预期利润。

### 5.维权费用

一方违约时，守约方为追究其违约责任而采取维权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商、调解、仲裁、诉讼）所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鉴定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 6.继续履行

一方承担违约责任，不应视为免除其继续履行合同的义务。守约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的，违约方在承担本条款下的任何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

## 第十二条 其它条款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其补充规定是本合同的有效补充。
2. 本合同附件及此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磋商纪要、成交通知书等均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

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积极协商，协商不成时，争议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江汉大学

乙方：

（合同专用章）

（盖章）

单位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三角湖路 8

单位地址：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建设银行武汉东风支行（856757

开户行：

同城清算；105521002260 电汇（同城或异地））

行号：

税 号：124201004413501027

税号：

银行账号：42001258178058005858（接收履

银行账号：

约保证金账号）；银行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2001258178058009898（甲方付款账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采购项目汇总表

序号	货物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及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数量	总价（万元）
1	_____	详见附件二	详见附件二	一批	
2	运输、施工安装，等费用				已含
3	税金				已含
4	旧设备拆装费				已含
合 计：		人民币 元整 (¥ 万元)			

附件二：采购项目清单及技术指标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详细技术说明及功能描述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男生合唱服				50		
2	女生合唱服				80		
合 计：		人民币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 万元)					

技术指标详见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响应，此处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 / 【副本】

\_\_\_\_\_政府采购

#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目录，目录须标注页码，目录和导读表便于评委在评审时有效查找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请各投标人认真编写填报。

# 第一部分 价格部分

## 1.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招标采购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单位全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

1. 投标文件；

2. 样品/原件(如有)；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大写和小写表示的投标总价)。

2. 将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对此无异议。

4.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共90个日历日。

5. 接受招标文件所列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约定(本项目无投标保障金)。

6.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重要声明：

1) 针对本项目我方为独立投标、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协议见\_\_\_\_\_页)；

2) 与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无；有，具体单位名称为：\_\_\_\_\_ (由投标人如实填写)\_\_\_\_\_。

3) 与我方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无；有，具体单位名称为：\_\_\_\_\_ (由投标人如实填写)\_\_\_\_\_。

4)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是否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无；有，已提供的具体服务内容为：\_\_\_\_\_ (由投标人如实填写)\_\_\_\_\_。

(备注：以上4项声明，必须如实选择，选中项用√表示，未选中项用□表示。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③投标人如未如实填报，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 我方在本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

果。

9.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通讯地址：

电    话：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报价	人民币____佰____拾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圆整 (¥_____元)
核心产品品牌	
合同履行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中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为_____
履约保证金及合同款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为_____
针对“第三章采购需求”标注“★”且要求提供承诺的需求内容(交付期、项目包保服务期、履约保证金及合同款支付除外)的满足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为_____
投标声明	

说明:

-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 价格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
- 如选择确认, 请在对应的□中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时 间: 年月日

### 3.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清单的内容按下表格式进行填写。

序号	名称	制造商 名称	品 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元)	备注
1	男生合唱服			套	50			
2	女生合唱服			套	80			
合计价人民币：__佰__拾__万__仟__佰__拾__圆整 (¥_____元)								

说明：

- 所有价格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执行。
-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报价分项报价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时 间： 年月日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授权代表投标时提供）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采购人）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授权委托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代理人：性别：年龄：

身份证号码：职务：

授权委托日期：年月日

被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件（双面复印件）：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

兹证明（姓名）在我单位任职务，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性别：年龄：

身份证号码：

时间：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双面复印件）：

注：

- 1) 本表适用于投标人不授权代理人，而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的情况；
- 2) 如投标人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复印件。

## 第二部分 资格部分

资格部分导读表

资格要求		
对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款投标人资格要求填写	填写具体响应情况	填写证明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1、		
2、		
3、		
.....		
符合性审查		
1、		
2、		
3、		
.....		

备注：1、本导读表请按第一章第二款资格要求内容逐条响应填写，第一章第二款资格要求具体解释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的“评标方法前附表”相关要求。

2、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前附表》。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2. 资格证明文件及关于资格条件的有关承诺及声明

### (1)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的“评标方法前附表”相关要求。

### (2) 关于资格条件的有关承诺及声明

(投标人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承诺和声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一、我方在此郑重承诺，我方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的“评标办法前附表”），且无纳税、社保等方面失信记录。

二、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或声明内容的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承诺或声明谋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男生合唱服，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女生合唱服，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规定的划分标准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0		或, ≥ 10000	≥1000		且, ≥ 5000	≥100		且, ≥ 2000	<100		或, <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 ≥ 120000		≥100	且, ≥ 8000		≥10	且, ≥ 100		<10	或, <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10	

1.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 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3.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4.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 第三部分 需求响应部分

##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导读表

技术要求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无/正/负)	填写相应技术文件/ 说明所在页码
1				
2				
3				
...				

  

商务要求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无/正/负)	填写相应商务投标文 件所在页码
1				
2				
3				
...				

说明：1、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商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 / 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明确响应（应与其后相关证明材料相一致），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 / 服务的具体参数值。

2、技术要求中有证明材料要求的请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表示具体页码以便于评审。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时                  间： 年月日

**1.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

(涉及相关证明材料的要求详见第三章)

格式不限投标人自拟

(涉及相关证明材料的要求详见第三章。特别是标记★号条款的要求提供材料)

## 2.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商务文件

格式不限投标人自拟

(涉及相关证明材料的要求详见第三章。特别是“三、商务要求”标记★号条款的要求提供材料)

### 3.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 第四部分 评分部分

评分响应导读表

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细则逐项填写评分因素	填写具体响应情况	填写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1.		
2.		
.....		

备注：1、请按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细则逐项填写响应内容、相关证明材料及所在页码；  
2、如本部分内容与需求响应或其他部分内容有重复，可不重复提供证明材料，清晰填写证明材料所在章节及页码，便于评审即可。

1. 评分项一

2. 评分项二

.....

### 3. 其他评分内容

.....

#### 4. 类似业绩一览表（参考）

合同签订时间	业主单位	项目概况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说明：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名称、采购内容、合同额等合同内容。（本表如不足填写，可自行添加）

## 第五部分 其他

### 1. 诚信投标承诺书

我方在此承诺完全知晓参与该项目投标及有幸中标后应承担的全部社会责任；承诺中标后验收时应主动提供满足采购需求的各类证明文件（含招标文件要求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布料的检测报告），若我方不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能证明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实质性要求的，视作验收不合格并承担由此产生一切责任；因此，我方承诺中标后在采购标的服装制作中一定不偷工减料，不使用伪劣材料，保证使用合格材料，提供合格产品。若因我方提供的标的服装质量问题，导致穿着时出现破裂、开线等问题，对采购人产生一定负面舆情，我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包括经济的、法律的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联合体非主体单位（如有））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如不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可直接声明本单位及联合体非主体单位（如有）不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

单位名称（盖章）：

时 间：年月日

### 附注：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一)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二)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三)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